

# 行政院九十三年度施政方針



# 目次

頁數

壹、內政	-----	九
貳、外交	-----	一四
參、國防	-----	一五
肆、財政金融	-----	一七
伍、教育	-----	二〇
陸、科技發展	-----	二四
柒、文化建設	-----	二五
捌、法務	-----	二八
玖、經濟建設	-----	二九
拾、農業建設	-----	三二
拾壹、交通建設	-----	三五

拾貳、公共工程	三 七
拾參、重建區建設	三 八
拾肆、原住民族事務	三 九
拾伍、客家事務	四 〇
拾陸、蒙藏工作	四 一
拾柒、僑 務	四 二
拾捌、兩岸關係	四 三
拾玖、衛生醫療	四 四
貳拾、環境保護	四 五
貳拾壹、勞 工	四 七
貳拾貳、一般政務	四 九

## 行政院九十三年度施政方針

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行政院第二八三一次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是一個新興的民主化國家，在全球化的基本格局和總體趨勢中，擁有重要的角色地位。近年來，在面對全球經濟景氣的持續低迷、中國大陸的磁吸效應，以及國際秩序的重新建構之下，集中全力調整經濟發展的結構、策略與步驟，致力提升國人的生活品質與國家的整體競爭力，實為當前國家施政重點之所在。在新的一年裏，為了落實 總統「綠色矽島」建設願景，推展「拚經濟」、「大改革」兩大施政重點，我們將用心體會人民的感受，妥善規劃各項中長程具體施政計畫與措施，全力以赴；拚經濟是興利，大改革是要除弊，終極目標就是讓人民過得更好。基於這樣的理念，我們將延續「深耕台灣、布局全球」的經濟發展戰略，落實推動「挑戰二〇〇八：國家發展重點計畫」，從除弊興利與投資未來雙管齊下，全力推動政治、金融及財政改革，以強化國家體質，並經由人才培育、研發創新、全球運籌通路與生活環境等四項主軸的大力投資，積極完成十大重點計畫，以厚植國力建設，引領我國邁向現代桃花源。

經濟是現代國力的基礎，為有效拚經濟，我們提出了短、中、長期相互連繫而又各具重點的措施與計畫，希望能夠標本兼治，以收宏效。若美伊戰爭時間不致過長，根據環球透視機構預測，九十二、九十三年全球景氣可望逐漸復甦，貿易量亦將激增，亞洲國家經濟成長活力亦將隨之加溫。歷經多方的努力，我國各項經濟指標已紛紛呈現由谷底回升的趨勢，同時瑞士世界經濟論壇發布的二〇〇二年全球競爭力報告，我國排名顯著進步，在八十個經濟體中，我國「成長競爭力」由二〇〇一年的第七名晉升為第三名，「當前競爭力」亦由二十一名提升為十六名，顯見台灣在改善經濟環境所作的努力和成果，已獲國際肯定。然而，為使景氣復甦儘速反映在民眾生活上，我們仍將積極推動與重要貿易夥伴簽署自由貿易協定（FTA）；同時在二十一世紀全球進入知識經濟時代，善用知識突破關鍵技術或研發新技術，成為加速經濟發展與民生福祉改善的重要因素。政府將持續充實科技經費之投入，鼓勵民間增加研發比重，加強培養、爭取及留住人才，建構適宜創新的環境，累積知識資產，帶動科技競爭力向上提升，進而帶動提升國際競爭力。

兩岸關係是影響台灣發展的特殊因素，現階段應視為我國全球經濟戰略布局的一部分。在海峽兩岸相繼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後，為了致力兩岸關係正常化，我們將在兼顧國家尊

嚴、安全與兩岸互惠交流下，秉持「善意和解、積極合作、永久和平」一貫原則，持續推動兩岸關係的良性發展，建立兩岸和平穩定的互動架構，創造經濟發展共同利基，營造長期交往的良性環境。

為了在變動的國際大環境中取得優勢，加速國家整體競爭力的進步，讓台灣社會永續發展，我們將持續擺脫以往的歷史包袱，積極落實推動各項改革工程，以回應全民的殷切期盼。因此，我們將積極推動金融改革，全面提升我國金融競爭力，並嚴懲金融犯罪，實現社會公平正義；力行財政改革，改善國家資產運用與國營事業經營績效，健全政府財政；傾聽各界意見，深入檢討教育改革以尋求共識，使教育百年大業邁入常軌；落實政治改革，推動陽光法案，強化行政與立法效能，健全民主政治的發展。同時，為打造一個具全球競爭力的政府，我們將戮力推動組織改造四法完成立法，期能於下一任總統就職時，確立新的行政院組織架構，開啟我國政府組織的新紀元。此外，我們也繼續檢討調整中央政府組織職能，進行政府與民間角色的重新定位，營造中央與地方夥伴關係，在全面檢討的基礎上，選定優先個案，以落實推動「去任務化」、「地方化」、「法人化」及「委外」四大改造方向，以及推動獨立機關，整合機關資源，以強化政府功能並有效利用資源，實現「年輕台灣、活力政府」的理想藍圖。基此，在未來一年當中，政府施

政將以下列六大事項為重點：

## 一、推動兩岸關係良性發展，發展實質外交，保障國家和平安全：

- (一) 維持穩健而有秩序的兩岸交流與合作，積極推動協商和兩岸直航及相關經貿議題，建立和平穩定的互動架構；因應大陸政經發展，調整兩岸交流與法律機制；積極參與國際反恐行動，共同維護國際社會的安全與和平。
- (二) 落實軍隊國家化，提升整體國防戰力；推動國防一元化，建立軍文併用體系；完備動員機制，落實全民國防；強化國防資源釋商工作，協助國內產業升級；推動志願役招募，提升國軍幹部素質。
- (三) 深化對美、日及歐盟實質關係，致力參與功能性政府間國際組織暨非政府間國際組織、會議與活動，加速擴大我國國際舞台能見度；積極推動元首外交；結合民間總體力量，凝聚全民共識，發展經貿、民主及人道關懷的全民外交；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加強國際合作，持續以人道援助邦交國社經發展，積極回饋國際社會；加強僑務聯繫工作，擴展海外華僑整體力量。

## 二、塑造台灣新經濟文明，提升創新投資能量，厚植經濟成長潛能：



- (一) 推動台灣成為國際創新研發基地，優惠鼓勵企業在台設立營運總部與創新研發中心，全面建構與國際接軌之創新研發體系；推動國家型科技計畫，強化台灣高科技製造能力，促使產業朝高值化發展；推動產業電子化，建構全球運籌網絡；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促進觀光、休閒、照顧服務業等「在地化內需型」產業發展。
- (二) 推動智慧財產權業務電子化，健全專利商標審查機制，促進商品驗證制度國際化及度量衡科技化，加速產業研發發展。
- (三) 賡續推動貿易自由化，加速簽署FTA；加強推動貿易無紙化，促進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化；善用貿易救濟制度，啟動貿易救濟防火牆；積極推動電子商務及物流效率化，建立簡政便民新形象；建構中小企業創業育成平台，營造優質發展環境。
- (四) 建構完善基礎建設及經營環境，振興產業新投資，加速法規鬆綁並排除投資障礙，擴大對外招商，吸引華僑與外商來台投資；研發及推廣再生能源與能源新利用，增進能源多元化。
- (五) 調整兩岸經貿政策，逐步開放兩岸投資與分工；落實「積極開放、有效管理」政策，建立兩岸資金靈活流動機制，擴大兩岸經貿交流。

- (六) 推動全島運輸骨幹計畫，建構高快速公路、鐵路、捷運系統路網；推動觀光客倍增計畫，拓展旅遊產業市場；賡續推動電信自由化，建立公平競爭環境；提升商港國際競爭力，強化飛航安全，提供優質海空運服務。
- (七) 加強產業結構調整及農產品進口管理；推動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建設，獎勵投資高科技農業；實施責任制漁業，發展海洋牧場及休閒漁業；建立現代化農產品物流體系，規劃建置台灣農產品貿易平台，充實農產品貿易資訊系統；加強農產品檢疫，開發農產品檢疫處理新技術；加速農民團體改造，推動農村綜合發展；加強國際農業互利合作，調整兩岸農業經貿關係。

### 三、平衡政府財政收支，加強國家資產運用，健全金融體系：

- (一) 落實推動財政改革方案，改善財政收支；建構資源分配及補助機制，強化地方財政自主；賡續檢討不合時宜減免稅規定，維護租稅公平正義。
- (二) 推動國有財產管理合理化及透明化，提升國家資產運用效率；強化金融重建基金功能，積極處理問題金融機構，有效降低金融機構逾放比率及提高資本適足率；積極開放兩岸金融及保險業務，加速資金運用效率。

(三) 落實農業金融管理，健全農業金融體制，促進農業金融體系之健全與革新，滿足農業與農村經濟發展之需求。

#### 四、型塑終身學習教育環境，促進文化創意革新，建構運動休閒文化：

(一) 檢討釐清教改方向及步驟，凝聚各界共識，加強溝通及政策宣導；落實簡單、公平、多元原則，改進多元入學方案，協助學生適性發展；推展終身教育體制，加強成人基本教育，建立終身學習社會；建立長期性之課程研究發展機構，持續進行課程研究改革；鼓勵大專校院整併，有效運用教育資源；推動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測。

(二) 營造文化創意產業環境，培育專業人才及技術，發展文化藝術核心產業、設計產業及週邊創意產業；落實社區總體營造，推動社區文化改造；發展本土文化資源，積極輔導傑出團體及藝術家與世界接軌；加強國際文化交流，提升我國文化藝術地位。

(三) 落實運動生活化，提升生命品質；促進中小學國際文化體育交流，引導運動休閒生活；積極參與國際及兩岸運動交流，加強菁英選手培訓，拓展我國國際體育活動空間；推動體育文物資源蒐整，活絡運動產業，型塑體育文化。

#### 五、積極推動政府改造，落實中央權力下放，營造陽光政治環境：

- (一) 檢討政府職能與角色再定位，精簡部會數；建立政府組織彈性調整機制，總量控管組織員額，建構專業績效的公務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強化人事法規鬆綁；創設行政法人制度，推行中央行政機關「去任務化」、「委外」及「地方化」，並籌設通訊傳播委員會與飛航安全委員會為獨立機關；推動人事行政數位神經系統，增進人力資源管理效能。
- (二) 重建地方制度，落實權力下放，健全地方政府職能；賡續協助地方 e 化建設，整合單一窗口服務共通平台，運籌與開放政府數位資訊。
- (三) 賡續執行掃除黑金行動，實踐廉能政治；推動陽光法案，防杜不當利益輸送，建立廉能政府；整合岸、海、空通連機制，強化專業及司法專長培訓，淨化海防治安。
- (四) 建構公開透明的行政程序，貫徹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效能；改革檢察制度，加強人權保障；賡續推動統一發包暨集中採購及政府採購電子化，提升政府採購效能；執行 WTO 政府採購協定，促進政府採購制度化、現代化及國際化。

## 六、營造永續發展環境，追求公平正義社會，穩固社會安全網絡：

- (一) 積極建構老人經濟安全制度，加強婦幼保護與扶助，落實維護弱勢族群權益；整合民間資源，積極結合社會福利和就業政策；推動多元職業訓練方式，提升勞動競爭力，並結合就

業服務，建構就業安全體系；強化人權保護工作，提升我國人權水準。

(二) 建構合理健保財務制度，確保全民健保永續經營；落實藥品及食品優良製造規範制度，保障藥物食品安全；建構新世紀健康照護網，提升醫療照護及保健服務效能；推動國際衛生援外工作，積極爭取加入世界衛生組織（WHO）。

(三) 規劃核能電廠提前除役，持續核廢料減量及落實游離輻射管理，逐步達成非核家園目標。

(四) 推動國家環境保護計畫，落實限用塑膠袋政策，營造永續家園；多元化經營與保育水資源，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加強河川環境改善與管理，維護河川生態機能；統合流域水旱災防救體系，創造安全自然多樣永續之水環境。

(五) 推動水與綠建設，落實天然林與生物多樣性保育；兼顧民生需求與產業發展，強化水利經營管理，提高用水效率；監測山坡地利用變異，取締違規利用行為；應用自然生態工法進行源頭整治，推動土石流防災應變及復原重建，增進國土保安。

爰本主旨，訂定九十三年度施政方針如次：

## 壹、內政

- 一、推動取消鄉鎮市級自治選舉，建立二級政府體制，健全縣（市）政府職能，落實權力下放，推動跨區域合作，擴大地方自主，建立中央與地方夥伴關係，推動制定創制複決法、政黨法及政黨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擴大國民政治參與，建構清明的政治環境。
- 二、辦理第十一任總統副總統、第六屆立法委員選舉，致力民主憲政發展，改進選舉制度，簡併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提升選舉品質，淨化選舉風氣，建立優質民主環境。
- 三、完備宗教輔導法制，發揮宗教淨化人心之功能，推動禮俗現代化，加強改善靈樁設施，完備古蹟保存法制，平衡公私權益，落實古蹟維護管理工作，推廣古蹟再利用，建立古蹟保存與都市發展相互為用之關係。
- 四、推動全面換發新式國民身分證，改進戶籍行政，加強國籍管理，提升戶役政資訊系統服務效能，精確人口統計，推行人口政策，輔導移民業務。
- 五、健全募兵制度，規劃設置募兵政檢訓中心，落實募兵代役訓練，精進徵兵處理，貫徹國民公平服兵役，加強照顧服兵役者及其家屬。
- 六、加強社會救助及兒童、少年、婦女、老人與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福利政策，辦理三歲以下兒童醫療補助，廣發幼兒教育券，健全兒童托育服務，強化兒童保

護網絡，推動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減輕婦女照顧負擔，建立國民年金制度，完善老人經濟安全及照顧體系，推動照顧服務產業發展，提升老人居家服務品質，加強勸募管理，推廣志願服務，輔導人民團體發揮組織功能。

七、強化性侵害及家庭暴力防治保護網絡救急功能，提升專業人員服務品質，推動建立加害人處遇制度及本土化治療輔導模式。

八、完備行政區域調整機制，建立海洋基本圖及數值地形，加速辦理國土測量、登記及地籍清理，建立完整地籍資料及地政電子閘門，推動網路化地政服務，健全地價及土地徵收制度，貫徹平均地權政策，加強公地管理，辦理土地重劃及區段徵收，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完備專業證照制度，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維護領土主權，加強海域管理。

九、加強離島規劃與建設，健全海岸地區保護、開發及管理制度，推動土方銀行設置，強化土地開發審議制度，妥善規劃土地資源，整頓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健全國土規劃體系，建立生產、生活、生態三生環境並重的空間。

十、加強城鄉景觀改造，持續推動城鄉新風貌，推動都市更新，實施青年購屋低利貸款，規劃整頓體住宅政策，提升新市鎮開發效益。

- 十一、推動國家公園生物多樣性保育與長期生態研究網，確保環境資源完整性，提升國家公園生態遊憩功能，加強都會公園建設及經營管理，提升都會區域休閒空間。
- 十二、提高雨、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強化都市排水系統功能，推動具人文及藝術的地方公共設施及基礎建設，辦理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景觀綠美化及人行道設施改善計畫，加強公共建築物、人行道無障礙生活環境設施與設備之設置及改善。
- 十三、加速推動綠建築工作，推動古蹟及歷史建築保存維護科技研發，加強都市防災、建築防火安全科技、建築物地震災害防治科技，推動建築產業自動化、電子化暨不動產資訊系統應用，積極辦理建築防火、性能及材料等實驗研究及制程研發。
- 十四、提升犯罪偵防專業能力，持續掃黑除暴，改善治安，加強交通宣導，嚴正交通執法，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改進勤務制度，廣續推動勤區業務電腦化，推廣網路便民服務，防制機場、港口、重要民生基礎設施等遭劫持破壞，嚴密出入出國管理，加強取締侵佔智慧財產權案件，推動警政ISO品質驗證，樹立廉能警風，精進鑒察教育、訓練，培養優秀鑒察人員，推廣鑒察學術研究，促進國際交流合作。
- 十五、強化反洗運作機制，提升偵查蒐研能量，廣續落實反洗措施，確保社會安定，維護國家安



全，促進國際反恐合作，共同維護國際社會的安全與和平。

十六、健全空災防救體制，規劃成立訓練中心，推動整天空中救災機制，輔導民間救難團體，強化空災防救效能，提升到醫院取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推動火災預防制度，落實危險物品管理，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技術，充實消防救災人力，加強人員專業訓練，建構救災救護資通網路系統。

十七、充實海域、海岸及空中偵巡能量，建構空救指、管、通、資、情、監、偵系統，整頓岸、海、空通運機制，發揮整體海巡力量，遏阻海上犯罪，淨化海防治安，簡化漁港安全檢查作業，落實簡政便民措施，籌購救難、消防及除污等多功能船艇，強化海洋專業教習訓練，提升海上空災防救及海洋環境保護能力，檢討開放海岸管制區，增加休閒空間，促進海洋資源保護利用及永續發展。

十八、構建零害之消費者保護網，創造安全與公平之消費環境，健全消費損害救濟機制，維護消費權益，加強消費者教育，建立正確消費者保護理念，充實消費資訊，促進消費選擇自由，扶植消費者保護團體，共同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增進國際合作與交流，掌握國際消費者保護趨勢之脈動。

## 貳、外 交

- 一、秉持獨立自主精神及平等互惠原則，全面拓展對外關係，以維護國家主權與尊嚴，致力提升國家形象，強化國際地位，擴大國際活動空間，以確保國家之生存與發展。
- 二、以「民主人權」、「經濟共榮」及「和平安全」作為外交施政之三大主軸，與全國各界共同推動外交工作，爭取並保障國家利益。
- 三、加強政府與民間、行政與立法，以及國內與海外共識，推展共識外交，綜合運用經濟力、道德力與民間力，著重實力外交。
- 四、繼續提供發展援助，協助邦交國經濟、社會的發展，積極推動高層互訪，鞏固邦誼。
- 五、積極開拓及提升與無邦交國之實質關係，推動與各國間之經濟、學術、文化、科技等各項交流與合作，優先拓展與美國、日本、歐盟及東南亞國家協會間之實質關係。
- 六、透過世界貿易組織（WTO）所提供之架構與機會，增進與各會員之交往與合作，積極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等國際組織相關重要活動，結合國際間友好國家及友我力量，推動參與聯合國（UN）及世界衛生組織（WHO）等項國際組織與活動。
- 七、進行國會外交、民主外交與人道援助等多元化外交，積極開展國際合作，爭取國際友誼，推

動成立「台灣民主基業會」及舉辦「亞太民主合作論壇」，與先進國家相關組織建立合作聯繫關係，共同促進亞太地區民主化，以駐外技術團及海外工作服務團雙軌併行方式，推動國際技術合作，辦理外交替代役，分享台灣經驗，敦睦邦誼，協助國內非政府組織（NGO）參與國際活動、國際事務及建構處理國際事務能力。

- 八、強化國際安全合作，支持國際打擊恐怖主義行動，擴大推動民主外交，以具體行動回饋國際社會，共同協助促進世界民主，加強推動經貿外交，積極推動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TA），提升國際化程度，透過與國際接軌，爭取更廣大的國際空間。
- 九、善用國內外智庫、產學界及其他非政府組織、民間專家學者智慧與資源，作為研擬外交策略重要參考，強化駐外機構統籌協調功能，提升領務服務品質，爭取改善國人申請外國簽證之待遇，屢續加強旅外國人急難救助服務，提昇簽證品質及防偽功能，提升我國對外形象。

## 參、國 防

- 一、落實「國防二法」施行，並結合「軍事事務革新」及「十年建軍構想」規劃推動「精進

案」，以加速國軍現代化工作，完成各級文官進用，並建立文官培訓管道，以健全文官體系。

二、精進聯戰指揮機制，強化危機處理能力，以建立符合國軍需求之聯合作戰指揮機制，加強三軍戰力整合，精進國軍部隊聯戰訓練各項作法，以提升三軍救贖戰力。

三、精進國軍聯合作戰之指揮通資偵監偵系統，建立資訊戰安全防護與反制能量，提升國軍指揮效能。

四、持續強化各級動員疊報機制功能，建構全民國防體系，並綜合運用救贖國力，支援建軍備戰任務。

五、辦理志願役士兵招募，檢討義務役役期，以奠定未來推動「常備募兵、後備徵兵」兵役制度之基礎。

六、致力提升國軍幹部素質，持續推動「終身學習」及「國家證照制度」，並真重點於建立「隨營學習」機制。

七、強化國防計畫評估機制，支援軍事戰略、兵力結構與資源分配等評估工作，以達成國防資源節約之目的。

- 八、強化科技先導，資費優勢，結人民間先進工業技術，建構完善之國防工業發展體系，爭取重大軍購案工業反作額度，持續落實國防資源精尚政策，以建構自主國防。
- 九、精實後勤管理，擴大委商保修，推動國有民營，並檢討簡併現有軍事設施，縮減管制區範圍，兼顧國防與民生。
- 十、貫徹眷村改建政策，運用融資計畫，積極輔導原眷戶以選購國宅及市場成屋為主軸，有效落實眷改工作，照顧軍榮眷權益。
- 十一、持續精進國軍退役役官兵就餐、就醫、就業、就醫等服務照顧工作，積極推動榮民生產事業民營化。

## 肆、財政金融

- 一、落實財政改革措施，追求財政收支平衡目標，強化地方財政自主及自我負責精神，促進中央與地方財政均衡發展。
- 二、建立菸酒市場機制，推動台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靈活國庫調度與管理，提升政府財

務效能，繼續推動政府債券發行規律化，促進債券市場健全發展。

三、擴大稅基，建構稅收穩定、公平與效率之稅制，合理規範跨國與兩岸之相關課稅制度，並促進國際租稅交流。

四、廢舊革新稅政，加強查緝遏止逃漏稅，維護租稅公平合理，擴大國稅網路申辦項目，強化單一窗口便民服務，提升納稅服務品質與行政效率。

五、因應經濟發展需要，檢討研修關稅稅率，建構無紙化、便捷化通關環境，提升保稅作業效能，配合推動滙豐自由貿易協定，加強國際關務合作。

六、加強銀行資本適足性之管理，持續救員促金融機構清理不良資產，鼓勵金融機構合併與改制，透過金融重建基金機制，持續處理經營不善之金融機構及降低逾期放款比率，強化金融機構財務、業務資訊公開揭露機制，督促金融機構加強風險管理，健全經營體質，廢舊滙豐金融監管管理二元化，以強化金融監理。

七、推動票券市場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及交割制度，提升票券市場交割之安全性及效率，鼓勵金融機構以金融資產證券化之方式，改善金融資產之流動性，推動不動產證券化制度，以活絡不動產市場。

- 八、循序推動兩岸金融往來，發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成為海外及大陸台商資金調度中心，積極參加國際金融組織及活動，加強與各國匯兌交流及金融監理機關合作。
- 九、審視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採行妥適貨幣政策，維持物價與金融穩定，營造有利經濟發展之金融環境，維持新台幣匯率動態穩定，促進外匯市場健全發展，兼顧國際資金適切流動，循序推動資金進出自由化，審慎開放新種外匯產品，檢討改進相關法規，提升金融服務水準。
- 十、配合風險資本制度之建立，持續檢討保險業資金運用，鼓勵商品創新及人才培訓，並規劃因應全球布局之經營策略，健全保險業費率制度，加強經營風險控管及保險業連帶償能力，建立保險市場秩序及安全機制，以加強保障保戶權益。
- 十一、持續擴大證券市場規模，提升債券市場交易效率，健全上市（櫃）公司治理機制，強化其財務業務資訊透明度，提升會計師之獨立性與功能，積極維護證券市場秩序，保障交易安全。
- 十二、開放新種證券與期貨基金商品，提供投資人多元理財及避險管道，整頓並提高證券期貨自律機構之功能，並強化跨市場監理機能。
- 十三、強化國家資產二元化管理機制，檢討各類國家資產運用效能，加強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出

租、出售業務，擴大辦理國有土地委託經營與改良利用，建立空教區國委員產管理資訊，增進國委員產運用效益。

## 伍、教 育

- 一、推動體制多元化發展，開放行政法人化選擇，提升自主性與競爭力，輔導建立教學與研究特色，強化國際化教學與研究環境，導入教員產業經營觀念，擴大招收國外留學生，落實國外留學政策轉型，重點發展科技、設計、人文、藝術與特殊領域，建立產學界人才與專業交流平台，推動大學校際合作與整合，擬定階段性重點人才培育政策，成立審議委員會調整及分配教員資源，建立大學評鑑機制，提升高等教員品質。
- 二、檢討技職教員政策與體制，配合時代需求擬定技職教員轉型與發展策略，輔導建立學校發展方向與特色，逐步提升師資水準並調整課程結構，強化學生學務與就業諮詢工作，積極推動產學聯盟及國際合作交流，落實學務教學及職業證照制度，推動多元入學方案，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專業化發展。
- 三、辦理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改進高中及高職多元入學制度並加強宣導，推動高中職社



區化，發展高中職教員特色，均衡城鄉高中職教員資源，滿足國中畢業生就近升學需求，進而研議延長國民教員年限之可行性；擴大辦理綜合高中，調整普中（含綜合高中）、高職學生比例，推動高中、高職及五專前三年共向核心課程，建立適性發展的後期中等教育。

四、加強國民中小學各領域師資培育，積極調整師資培育課程，協助師範校院轉型，邁向卓越發展，建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師資檢定師選機制，落實教員學員及教師終身進修。

五、持續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提升班級教學品質，提升教員優先區各項教學品質，落實教員機會均等理想，加強推動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活化教師多元進修管道，強化教材審查品質，研發學業成就評鑑指標及評量工具，進行國民中小學組織再造及人力調整，提升國民教員水準。

六、建立幼稚園與托兒所兼容之可行模式，研議五歲幼兒納入國民教員體制，積極發展與改進幼兒教育，廣發幼兒教員券，推動幼教評鑑與獎勵機制，建構全國幼教資料庫與網路平台。

七、建立終身學業網絡，統整終身教員體系，建立學業成就認證制度，鼓勵推動員工帶薪學業制度，推廣成人基本教育，降低失學國民不識字率，推動學業刑罰家庭及婚姻教育，奠定學業社

會之基礎，強化社教機構及社區大學終身學習自功能，提供社區民衆多元學習機會，加強社會藝術教育，提升全民優質生活品質，加強推動語文研究、整理、推廣工作及鄉土語言教育，增進多元文化傳承。

八、拓展學術外交空間，促進高等教育國際化，改革公費留學考試制度及留、遊學輔導，落實南島海洋文化政策，推動東南亞學術聯盟。

九、結合地方政府及民間資源，落實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之復學與輔導，積極推廣青少年輔導工作、兩性平等教育、人權及法治教育，營造尊重與包容、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十、有效運用特殊教育資源，加強身心障礙學生多元安置，落實特殊教育績效評鑑，提升特殊教育品質，加強身心障礙學生職業轉銜教育，激發身心障礙學生參與社會生產之潛能，尊重文化差異，營造多元文化教育環境，強化弱勢文化族群基礎教育，增進其接受高等教育機會與競爭力。

十一、發展數位化教材，充實網路學習內涵，推動資訊融入教學模式，加強師生資訊能力與網路學習素養，推動我國加入WTO後網路學習發展之全球性策略，結合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

強化網路不當資訊防制與宣導，加強偏遠地區資訊教員資源，防範數位落差，建立並業務統管平台，整合教育行政支援體系。

十二、持續推動校園安全衛生及環境教育，辦理綠校園推廣獎勵之改造計畫，落實校園環境管理及綠色學校永續經營理念，建立伙伴合作關係，提供安全、衛生且符合永續發展的學習環境。

十三、加強辦理婦女創業輔導及青少年創業教育，協助青年拓展事業，創造就業機會，加強辦理青年專長培訓及工讀服務，增進青年專業技能及工作經驗，強化青年就業服務，促進高等教育人力有效運用；鼓勵青年參與志願服務暨服務學習，加強青年參與志願服務資源整合並與全球接軌，提升青年宏觀之國際視野。

十四、建立體育運動專業人員證照及進修制度，提升體育專業人才素養，形塑體育文化，加強青少年及身心障礙國民運動之推展，推動社區體育與海洋運動，倍增運動人口，落實全民運動目標，加強實施國民體能檢測，增進國民健康體能，推展我國固有優良體育活動，加強優良傳統體育之保存與推廣，加強運動人才培育，改善運動選手、教練制度，積極培訓優秀運動選手參與二〇〇四年雅典奧林匹克運動會，籌設國家級運動訓練中心，提升競技運

動水準。

十五、輔導地方政府興建社區簡易運動設施，普及休閒運動場地，規劃國家級體育運動園區，營造國際標準運動場館，改善國內無障礙運動設施環境，積極參與國際體育活動，培育國際體育事務人才，爭取主辦國際運動競賽，推動加入國際體育組織，增進國際及兩岸體育學術交流、互訪及合作。

## 陸、科技發展

- 一、充實並有效運用科技研發經費，落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厚植科技發展基石，設置前瞻研究設施，改善研發環境，加強基礎研究，培養傑出研究團隊，以活化知識創新泉源，建構知識創新重鎮。
- 二、因應我國由「漸進式改善型」轉型為「發明式突破型」經濟，整各及部、會、署資源，重點推動國家型科技計畫，支持產業發展，並積極鼓勵民間投入研發，落實科技研發成果產品化，建構產業科技創新體系，加速產業結構調整，提升國際競爭力。
- 三、加強科技人才之培育及延攬，加強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促進人文與科技調和，推動以人文關

懷為主軸的科技發展。

四、加強科學工業園區之營運與建設，發展北、中、南區科技產業聚落。

五、推動太空科技發展計畫，提升衛星酬載科學研究水準，奠定衛星應用產業基礎，參與國際科技組織，加強國際合作研究，推動兩岸科技交流。

六、加強科學教育研究，改善科學教育環境，推動科學教育活動，以培養學生之創造力，促進民眾對科技的瞭解與支持。

七、嚴格執行核能安全管制，確保核能電廠運轉安全及核四廠施工品質，強化核安監管與緊急應變中心功能，提升國家整體安全，落實輻射防護監測與檢查，公開輻射偵測資訊，確保輻射源民生應用安全，嚴密放射性物料營運安全管制，積極督促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

八、落實核能研究所研究重點轉型，精進核能與輻射安全技術，發展環境保衛與強化游離輻射應用科技，提升原子能科技知識經濟價值，紮根本土。

## 柒、文化建設

- 一、建立文化主體，改善文化環境，發展文化生命，統一文化事權，健全文化行政機制，加強文化政策研究及研擬施政白皮書，統合民間資源，充實文化內涵。
- 二、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歷史建築保存維護、活化、再利用，提升全民對文化資產保存之認知及活用，推動納入世界人類遺產相關保存體系。
- 三、加強鼓勵表演藝術創作、人才培育，統整表演藝術資源，輔導辦理精緻演藝活動，推動傳統藝術重建與再生，提升研究出版、尊榮學術研究基礎，全面提升表演藝術環境。
- 四、蒐集調查全國藝文資源，進行拍攝、建檔、數位化，建置國家文化資料庫，提供民衆和研究者作類人性的查詢利用，並推動數位內容學習，建立互動網絡，使文化得以永續傳承。
- 五、加強文學、歷史、閱讀及文化傳播推廣工作，提升民衆人文素養及媒體文化內涵；加強培育各類文化專業人才及文化義工，提升其專業素質，以多元活潑方式，推廣圖書館和博物館利用、視覺美術及表演藝術欣賞，提高國民參與藝文活動比率，建立終身學習員的生活文化。
- 六、推動閒置空間再利用，賦予舊建物新風貌，提供創作、展演及民衆親近參與藝文活動空間，推動公共藝術設置，營造優良文化環境，帶動國家級藝文資源之有效運用。
- 七、發展創意產業，增進文化就業，規劃推動「文化創意產業」之人才培育、產業環境整備及建

構建藝文產業政策與法規，以開拓創意領域，協助藝文工作者創業，結合人文與經濟發展文化產業。

八、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培育社區文化人才，振興地方文化產業，美化社區環境，建立社區文化特色，落實就業在地化，輔導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成立具地方特色、創意與永續經營能力之各類文化館，結合村里、學校、社區、地方文史社團等共同營運管理，進行文化鬆根工作。

九、加強地方藝文及文史資料調查，建立台灣文化資料庫，加強台灣文學、文物及史料、書籍典藏，提供研究、閱讀與展覽，成為台灣文史國際性研究中心。

十、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增進國際友誼，推動加入國際文化組織，並與國際互作互訪，引進國際最新藝術資訊，輔導展演團隊參與國際重要藝術活動，拓展文化外交，實現文化無國界理念。

十一、落實輔導各大眾傳播事業，推動廣播電視數位娛樂計畫，輔導發展創意影音產業，振興本土電影產業，推展國片市場及國際行銷，並建構「亞洲版權交易中心」與「華文圖書市場樞紐」，營造優質傳播生態，提升媒體事業營運競爭力。

## 捌、法 務

- 一、建構完善民事法律體系，因應當前社會結構、經濟形態及人民生活觀念，貫徹行政機關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效能，保障人民權益，推動鄉鎮市調解及仲裁業務，期疏減訟源，維護社會和諧，屢續加強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行政執行專責機關之功能，提振公權力，加強個人資料之保護，避免人格權遭受侵害。
- 二、持續掃除黑金行動，強力掃黑、肅貪、查賄，屢續推動反毒、防範破壞國土、防制智慧財產、金融、經濟及電腦網路犯罪，積極查緝偽鈔、偽酒，維護婦幼安全等工作，改革檢察制度，擴大推動地檢署實施檢察官專責全程到庭履行公訴，加強人權保障，嚴守偵查不公開原則，審慎行使強制處分權，分階段漸進推動廢除死刑政策，積極推動國際刑事司法互助及反恐行動作為。
- 三、強化毒品犯戒治，設置獨立戒治所，加強戒護管理，穩定囚情，防範事故發生，擴大收容人謀生技藝訓練，提升其就業能力，廣泛運用社會資源，提升教化功能，從營業兼看假釋，減少再犯發生，加強矯正人員及替代役員教養訓練，全面提升管教人員素質及服務品質。
- 四、建立三不輕之司法保護資源體系，發揮司法保護功能，積極研究犯罪問題，提出預防犯罪策



略，推動改造更生人保護會組織，開創生產事業，增加更生人就業機會，以預防再犯，結合保護志工，落實執行犯罪被害人保護工作，多元化推動社會及學校法律常識，擬定法治教育主題，編纂法治教育教材，建制系統法律教育。

五、持續推動設置廉政專責機關，落實推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利益衝突迴避，政府資訊公開等陽光法案，健全機關防制貪瀆機制，積極發掘，查察重大貪瀆案件，遏阻違法舞弊，建立廉能政府，增進人民對政府信賴，強化機關公務機密，資訊安全管理稽核及機關安全措施之維護，建構優質之公務環境。

六、積極延攬充實法醫人力，健全法醫業務，提升刑事鑑識水準。

## 玖、經濟建設

一、秉持建設綠色矽島基本理念，促進國家永續穩定繁榮發展，落實優先投資台灣，持續發展知識經濟，建設台灣成為全球運籌據點。

二、促使我國企業之創新研發及核心製造活動留在台灣，優厚鼓勵企業在台設立營運總部與創新

研發中心，全面構建與國際接軌之創新研發體系，推動台灣成為國際創新研發基地，強化台灣堅實的高科技製造能力，促使我國產業朝高值化發展，鞏固我國產業既有競爭優勢，積極推動產業電子化，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促進觀光、休閒、照顧服務業等「在地化內需型」產業發展，繁榮地方、創造就業、活絡經濟。

三、積極參與WTO新回合談判，繼續推動貿易自由化、國際化，加強推動貿易無紙化，促進貿易便捷化與電子化，加強與各國經濟關係，積極推動簽署自由貿易協定，排除貿易障礙，拓銷全球市場，提升貿易競爭力，善用貿易救濟制度，啟動貿易救濟防火牆，強化大陸貨品進口預警機制，維護我國權益。

四、建構公平基礎建設及經營環境，振興產業新投資，加速法規鬆綁並排除投資障礙，俾利企業根留台灣及吸引跨國企業來台投資，宣介我國投資環境優勢，加強擴大對外招商，以吸引僑外商來台投資，推動南向政策，以協助企業分散投資風險及全球布局。

五、提升商業整體經營環境，強化商業競爭力，積極推動電子商務及物流效率化，以促進商業升級與現代化，實施工商登記服務全面e化，建立簡政便民新形象。

六、營造優質中小企業發展環境，建構中小企業創業育成平台，提升中小企業科技資訊應用能

力，強化中小企業經營管理輔導功能，落實中小企業服務網絡機制，提高中小企業競爭力。

七、落實能源政策，推動能源事業自由化，研發及推廣再生能源與能源新利用，增進能源多元化，推動各項電力建設計畫，滿足產業及民生需求，倡導節約能源，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八、落實大陸投資「積極開放、有效管理」政策，對大陸台商提供資訊服務，協助開拓市場及輔導產業升級等措施，並鼓勵台商回國投資。

九、加強國營事業企業化經營，督促虧損事業強化體質，積極推動國營事業民營化，落實公股股權管理，加強國營事業工業安全衛生、環境保護及災害防救工作，防範事故發生。

十、多元化經營與保育水資源，彈性水資源調配，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持續辦理各項水資源開發工程，加強河川環境改善與管理，敷設防洪排水設施，維護河川生態機能，統合流域水旱災防救體系，創造安全自然多樣永續之水環境。

十一、健全智慧財產權之政策，加強智慧財產權之保護，推動智慧財產權業務電子化，健全專利商標審查機制，提供產業科技資訊服務，加速產業研發，建立著作權及營業秘密良好行使環境，加強國際智慧財產權合作交流。

十二、促進商標驗證制度國際化及度量衡科技化，加速國家標準與國際標準調和，推行國際標準

品保制度及環境管理制度，推動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簽署國際相互承認。

十三、加強礦業及礦場安全監督管理，整合礦業及土石資源資料庫系統，合理開發利用礦產資源，推動砂石料源多元化，調查評估陸上砂石資源，督導縣市政府加強取締砂石濫採行為，繼續進行區域地質調查、環境及工程地質調查和資源地質調查，以充實國土基本地質資料庫，供國土規劃之依據。

十四、完善公平交易政策與法規，建立市場公平競爭機制，查處事業妨害競爭行為，確保市場公平競爭，整合產業資訊體系，強化執法支援系統，宣揚公平交易理念，塑造市場競爭文化，加強國際交流合作，提供競爭法技術援助。

## 拾、農業建設

一、落實第五次全國農業會議結論，加強農業創新研發與國際行銷，推動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建設，培育優質農業人才，加速發展生物技術、自動化及環境等重點農業科技，改良品種與產銷技術，獎勵農企業投資高科技農業，運用科技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促進產業升級。

- 一、輔導稻田輪作地區特產優質觀賞作物，強化良質米產銷及農作物有機栽培，發展具本土特色之優質農園藝產品，規劃設置多功能國家級花卉園區，配合產業觀光，提高產業競爭力、美化生活環境。
- 二、加強國際漁業合作，實施責任制漁業，促進遠洋漁業永續經營，營造優良養殖漁業經營環境，發展具國際競爭力之網箱與觀賞魚養殖，推動觀光漁港建設，發展海洋牧場及休閒漁業，獎勵休漁，養護海洋漁業資源。
- 四、推廣禽畜產業統合經營，生產高品質禽畜產品，建立產品優良信譽，強化與進口品之市場區隔，輔導畜牧場加強污染防治與廢棄物回收利用，符合環境保護標準，建立動物人道管理制度，落實動物保護，增進動物福利。
- 五、建立現代化農畜產品流通體系，擴大輔導建立品牌，透過農畜業策略聯盟整合小農力量，穩定內外銷市場之供應源與品質，規劃建置台灣農畜貿易平台，充實農畜貿易資訊系統，加強國際行銷，逐步建立穩定之外銷通路。
- 六、加強輸入農畜產品檢疫，防範海外重大疫病入侵，強化動植物疫情監測、通報與緊急防治應變體系，撲滅重大疫病災害，維護農畜環境安全，建立檢疫偵測大培訓制度，提升檢疫效能，

嚴防夾帶及走私農產品，防範農產品污染與藥物殘留，提高農產品衛生安全保障，維護消費者權益，開發農產品檢疫處理新技術，突破出口障礙。

七、落實農業金融「主管機關二元化」、「金融監理二元化」原則，促進農業金融體系之健全與革新，滿足農業與農村經濟之需求。

八、加速農戶團體再造，提高農戶團體服務功能，整合農村社區組織，推動社區團體營造，加強農村綜合發展建設，建構農村生活照護支援體系，強化農村社會安全，推動整合性鄉村振興計畫，結合產業、文化、教育、觀光等資源，擴大發展休閒農業，帶動農村旅遊風潮，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九、推動水與綠建設，維護中央山脈保育廊道，落實天然林與生物多樣性保育，實施國公有租地回收與全面造林綠美化，營造帶狀綠境空間，提升環境品質，整建國家森林步道與森林遊樂區，推廣森林生態旅遊，加強農田水利經營管理，提高用水效率，健全農業用水調用機制，擴大供水服務，兼顧民生需求與產業發展。

十、監測山坡地利用變異，取締違規利用行為，強化坡地防災技術體系，應用自然生態工法進行源頭整治，推動土石流防災應變及復原重建，加速崩塌裸露地植生復育，增進水源涵養與國

土保安。

十一、加強國際農業互利合作，協助友邦發展農業，增進國際邦誼，調整兩岸農業經貿關係，有效管理兩岸農產貿易及農商赴大陸農業投資。

## 拾壹、交通建設

- 一、推動全島連軸幹建設，辦理高速鐵路及聯外鐵公路、台鐵都會區捷運化及區域鐵路、台北及高雄都會區大都會捷運系統路網、東部鐵路改善、補助地方公共交通網、環島高快速公路延伸及擴建等建設。
- 二、建構高快速公路路網，辦理東西向快速公路、西部濱海快速公路、國道一號中山高速公路拓寬、國道三號南拓支線、國道東部高速公路蘇澳化連段、國道北宜高速公路頭城蘇澳段、國道八號銜接西濱公路工程等建設。
- 三、推動達成觀光客倍增目標，整備北部海岸、日月潭、阿里山、恆春半島、花東縱谷旅遊線等現有套裝旅遊路線，開發蘭陽北橫、桃竹苗、雲嘉南濱海、高屏山麓、莽樑山脈、澎湖、馬

祖、環島鐵路觀光等新興旅遊線，建置觀光旅遊巴士系統、環島觀光列車、旅遊資訊、優惠旅遊套票等服務網，加強觀光區旅遊路線周邊環境整治，推廣國際觀光宣傳，發展會議展覽產業。

四、辦理高雄雙港、高雄港聯外道路系統、高雄機場跑道延伸、高雄洲際貨櫃中心、台北港、桃園航空城貨運園區等建設，綜合規劃中部國際機場（遷移水湳機場），建置航空資訊系統，配合推動自由貿易港區。

五、實施各項交通系統風險管制計畫及強化飛航安全，加強建立及執行飛安相關查核制度，提升民船場站服務水準及效能，健全台北飛航情報區通訊、導航、監視與飛航管理，拓展國際航權，健全國際航網，繼續推動成立航政局、港務獨立自主管理與經營，擴大境外航運中心功能，持續強化航行安全管理，加強船舶安全檢查，實施港口國管制，保護海域環境。

六、繼續推動電信自由化，建立公平競爭環境，加速寬頻網路建設，促進資訊社會發展，設置電信技術中心，強化監理技術能力，推動廣播電視數位化，提升廣電服務品質，確保消費者權益，提供優質電信服務。

七、規劃中華郵政公司第二階段改制，提升經營效能及競爭力，善用資訊科技，提供創新優質服



務，有效運用郵政員余生支援政府重大建設及民間投資計畫，增裕郵政營收。

八、發展氣候變異劇烈天氣監測預報系統，提升極短期劇烈天氣預報及颱風預報能力，研發建置強震即時警報系統，強化地震測報作業效能，推廣氣象、海象資訊應用，提高媒體氣象服務品質。

## 拾貳、公共工程

一、繼續推動統一發包暨集中採購及政府採購電子化工作，強化行政部門採購稽核功能，以建立公開、透明之政府採購作業環境，提升政府採購效能。

二、執行WTO政府採購協定，促進政府採購制度化、現代化及國際化，提升工程產案國際競爭力，促進永續經濟與發展。

三、落實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政策，健全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機制，合理分配公共工程資源，充實公共工程標準化及資訊化技術資料庫，提高公共建設執行效益。

四、加速推動公共建設，強化列管計畫之協調、配合、督導及考核，落實施工品質管理，提升公

共工程品質，落實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發證制度，確立技師專業責任，強化技師及技術顧問機構輔導與管理，健全工程技術服務產業發展。

五、推廣生態工法，減省工程資源消耗，推動公共工程資源回收再利用。

六、辦理公共工程技術鑑定及諮詢服務，協助解決爭議，以加速工程推進，處理政府採購爭議及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有關申請及審核程序之爭議，以保障採購機關與廠商之權益，並增進採購效率。

## 拾參、重建區建設

一、依據重建法令，預算及進度統管嚴守三大重建機制，儘速完成重建，並依業務執行情形及績效，落實重建業務逐步回歸正常行政運作。

二、加強推動社區團體營造，凝聚社區居民群體共識，輔導社區居民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建構社區福利服務網絡，營造健康生活。

三、鼓勵企業至重建區投資，加速振興重建區農業、工商及觀光產業之發展，提高居民就業機會與收入。

- 四、落實重建區公共工程得標廠商應僱用三分之一以上重建區居民措施，提高重建區失業人力就業率，有效紓解失業問題。
- 五、繼續輔導辦理個別住宅重建及更新重建，開發新社區安置無法就地重建之受災戶，持續推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原住民聚落及偏遠地區住宅重建，以先安置後拆除之原則辦理組戶屋整正併拆除，協助九二一地震受災民申貸社區重建更新基金融資，重建家園。
- 六、繼續辦理重建區道路、橋樑修復工程及學校重建工程，以強化運輸及教養機能。
- 七、持續配合河川主管機關推動全流域聯合整治及強化水利設施功能，並有效安置、移除、再利用建築廢棄物及辦理興設土石場，以減少土石災害發生。
- 八、以單一窗口型態，全年無休，服務重建區民衆，並迅速回應民衆需求，協助解決重建困難問題，結合民間團體加速提供重建區民衆所需之重建資訊、管道及資源服務系統。

## 拾肆、原住民族事務

- 一、健全原住民族法制體系，建立原住民族夥伴關係，推動新部落運動，整建部落新風貌，原住

民族自治體制，實踐族群多元共榮，保障原住民相關權利，建立南島語系國家交流機制，促進國際原住民族外交關係。

- 一、建制原住民族社區與終身學習體系，鼓勵地方政府設立原住民次全市中學與部落（社區）大學，培育原住民各類人才，普設原住民族教員資源中心（教室）與部落圖書資訊站，維護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重建傳統價值體系，提振原住民族自信心。
- 二、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機會，提升原住民謀生技能，積極輔導就業，改善原住民地區醫療設施，輔導原住民參加健康保險，建構原住民福利服務體系，加強兒童及老人照顧，關懷婦女成長與保護，落實生活扶助措施，改善原住民民生問題。
- 四、培育原住民族對土地及自然資源之開發、利用、經營與保育能力，調查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解決原住民族保留地利用問題，並改善貫察管理制度。
- 五、整合部落人力及資源，發展民族經濟產業，健全原住民體育體系，輔導原住民工商業發展，結合原住民地區之產業、文化及自然景觀，發展觀光事業，推動部落社區永續營造，建立部落安全機制，形塑原住民族地區新風貌，規劃推動原住民族住宅政策，提升生活品質。

## 拾伍、客家事務

- 一、辦理客家基礎資料調查及研究，推動客家知識體系之成長，建置客家文化數位資料庫並擴大其社會運用；重塑、連結客家生活文化圈，充實社區客家文化成長機制，加強各級政府客家事務之交流及合作。
- 二、擴大客家語三復甦工作，協調辦理客家語三教教育，營造客家語公平使用及無障礙環境，建立客家語三在公共領域的活化機制。
- 三、擴大建立客家傳播體系，建置多元之客語傳播網，促進多元文化交流、互動，充實客家網路及平面媒體內涵，推展客家文化。
- 四、推動客家社區城鄉再造，發展文化加值產業，輔導農村轉型經營，重現客家庄文化生命力。
- 五、推動國際客家公民組織網絡，主導全球客家文化復振運動，發展「客家議題外交」，逐步建設台灣為世界客家文化中心。

## 拾陸、蒙藏工作

- 一、照顧國內蒙藏同胞，培植蒙藏青年，關懷蒙藏弱勢族群。

- 二、擴展與蒙古各項合作交流，建立與西藏流亡政府良性互動關係，推動與大陸藏地地區民間往來，聯繫海外藏族人士及藏胞社團，提供人道支援。
- 三、活絡藏文化，展現多元族群文化特色，豐富人文發展，促進族群和諧。
- 四、強化藏現況資訊蒐集與研究，培養藏現況研究人才，提升藏學術研究水準，積極與國際藏學術研究社群接軌。

## 拾柒、僑務

- 一、強化僑社聯繫服務凝聚僑心，拓展全僑民主力量協助穩定兩岸互動關係，爭取國際社會認同加入國際組織。
- 二、提升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功能，落實僑務志工制度，鼓勵僑民參與公益事務，爭取主流社會支持，共榮僑社永續經營。
- 三、全面推廣海外華文教育，建構僑教數位知識系統，輔助結合海外華文傳媒，支援僑社藝文體育活動，輔導海外青年回國研習。
- 四、聯繫服務全球僑商，積極培訓華僑經貿人才，輔導僑營企業發展，鼓勵華僑回國投資。

五、鼓勵華僑子弟回國升學，推動海外青年投職教育，加強在學僑生輔導照顧，強化畢業僑生聯繫輔導工作。

六、推動海外文宣工作，擴大宣傳效果，提升宏觀電視、宏觀周報、宏觀電子報內涵，運用宏觀電視網路直播科技，凝發共識宣揚台灣經驗。

## 拾捌、兩岸關係

一、針對國際新情勢發展，秉持民主、和平、對等之立場，推動相關政策作為，以穩定兩岸關係，促進兩岸關係正常化。

二、依據WTO相關規範，持續推動兩岸經貿關係發展，循序擴大大陸人士來台從事商務、觀光等活動之具體措施，並在國人既有共識之基礎上逐步推動兩岸三通協商，提升兩岸經貿交流之層次。

三、以增進兩岸資訊流通為主軸，推動學術、教育、體育、大衆傳播、宗教及藝文交流活動。

四、配合兩岸條例修法方向，加速完成整體法規體系之調適與修正作業。

- 五、加強我與港澳各界之相互認知，強化駐港澳機構之功能，提升我與港澳之互動關係與層級。
- 六、隨時掌握民意及輿情脈動，加強對大陸及海內外宣貫與溝通工作，爭取各界對大陸政策之支持。

### 拾玖、衛生醫療

- 一、健全全民健保之管理機制，實施國民健保IC卡，加強全民參與機制，建構合理財務制度，改善醫療資源合理利用，確保健保永續經營，加強弱勢族群照顧，保障就醫權益。
- 二、推動防疫業務機動化、資訊化、專業化、全民化及國際化；建立嚴密且多元之疫情監視網絡，落實疫情通報制度，加強國際防疫合作，提升檢驗之技術與品質，免除疫病之威脅。
- 三、推動國民預防保健，建構全人照顧之健康體系，推動社區化之健康生活，打造健康環境，增進國民健康。
- 四、建構病人安全醫療環境，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強化醫院評鑑制度，落實弱勢族群健康照護，推廣精神病患、老人、慢性疾病等特殊醫療照護服務，推動所屬醫院多元化經營，打造優質網路醫療，全面提升健康資訊服務。



- 五、建立藥物、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強化醫藥食品之查驗功能，健全管制藥物管理制度，落實醫藥藥消費者之保護，維護民衆之權益。
- 六、持續推動醫藥科技之研究發展，提升醫藥衛生研究水準，促進生物科技產業發展。
- 七、關懷全球人類健康，推展國際衛生合作，積極爭取國際認同，推動我國加入WHO。

## 貳拾、環境保護

- 一、加強環境規劃、公害防治及生態保育，推動永續發展，提升環境品質目標，落實執行環境基本法各項內容，使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兼善並顧。
- 二、持續推動空氣污染排放收費制度及空氣污染總量管制建置相關配套措施，維護及改善空氣品質，推動溫室氣體減量，鼓勵潔淨能源，發展及使用潔淨車輛，提升油品品質及汰換老舊車輛，加強噪音管制。
- 三、加強河川污染整治工作，推動淡水河系污染後續整治，台灣地區河川流域及海洋經營管理與海洋污染防治工作，持續加強事業廢水、生活污水防治工作，改善水庫、湖泊、河川及海域

水質。

- 四、整合執行全國事業廢棄物管理工作，推動減量措施及設置處理、處置設施，持續建立事業廢棄物產源基礎資料，強化源頭及流向管理，落實稽查管制以杜絕不法，並推動環境保護科技園區，協助發展綠色產業，健全一般廢棄物管理，持續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及購物用塑膠袋、塑膠類免洗餐具限制使用政策，協助地方政府加速改善垃圾清理設施，推動垃圾處理民營化。
- 五、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推動毒性化學物質緊急產防救體系，加強改善環境衛生，倡導全民加強環境清潔，推廣辦公室做環境保護，執行飲用水管理重點稽查管制。
- 六、持續汰換空氣品質監測設備，整合環境水體水質監測，提升環境品質監測系統功能，建置環境資料庫與環境資訊生產任職體系，創新環境保護資訊服務。
- 七、配合環境保護專責與證照制度之建立，加強辦理各類人員訓練，提供足夠之環境保護從業人力，加強管理公民營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輔導並支援各級環境保護機關環境檢測之需求，提升環境檢測技術能力，確保全國環境檢測數據品質。
- 八、落實環境影響評估制度，預防環境破壞，廣辦環境保護教育宣導，辦理環境保護示範社區推

廣，輔助民間團體，企業界參與環境保護工作，倡導環境保護極章及綠色消費。

九、健全公害糾紛處理機制，強化地方政府調處與紓處功能，宣導、鼓勵簽訂環境保護協定及研發公害鑑定技術，提升鑑定作業效率。

十、積極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並採取應變必要措施，以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並維護國民健康。

十一、加強環境保護科技研究，落實科技研究成果，推動國際環境保護合作與交流，積極參與國際環境保護事務，落實國際環境保護外交。

## 貳拾壹、勞工

一、建構就業安全體系，結合民間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資源，運用國際網路資源系統，加強對國民適性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並提供弱勢勞工紓困輔助。

二、建構多元職業訓練方式，加強和學校與事業單位結合，推動在職人員進修，強化技能檢定基準，提升勞動競爭力。

- 三、運用外勞政策評估及協調機制，適時檢討外勞政策，加強外傭勞工及仲介業管理，並配合需求延攬外國高科技人才，檢討外國人聘僱許可法制。
- 四、建立勞動力規劃機制，完成檢討勞動統計資料分類，掌握勞動變動趨勢，以規劃前瞻性之勞動政策。
- 五、健全勞資關係法制，建構有效勞資協商機制，促進工會組織自由化，強化企業內勞工參與機制，建立多元、迅速的勞資爭議處理制度，落實大量解僱勞工之保護，拓展國際勞動事務之參與。
- 六、提升勞動檢查服務品質，強化勞動檢查，妥善運用民間人力技術資源，推動責任照顧制度及強化工業區防災機制，加強事業單位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降低火警事故，落實職災勞工保護，積極推動職業病預防，確保勞工健康，強化職業安全及傷病監控研究，擴大安全衛生科技成果展示與推廣，提升安全衛生技術輔導及諮詢服務效能。
- 七、健全職工福利法制，推動職工福利制度，廣籌實施勞工建購住宅貸款評點制度，推動企業辦理勞工托兒福利服務工作，營造勞工教育網路學習環境，加強推廣勞工服務工作，照顧重大職業災害罹災勞工家屬生活及協助就業。

- 八、推動勞工退休金改制，建構非典刑僱用刑態勞動法制，以及兩性平權之工作環境。
- 九、規劃推動勞工保險老年、殘障及遺屬年金制度，改進職業安全保險，加強查核投保執費費費申報，推動勞工保險基金委託經營及其基金運用與管理。

## 貳拾貳、一般政務

- 一、檢討調整行政院所屬機關功能業務與組織，活化中央機關組織彈性，強化機關施政效能，推動政府施政績效評估，建立顧客及績效導向之政府服務。
- 二、強化社會發展策略研析，推動中程施政計畫制度，加強施政績效管制考核與實地查證，推動政府資訊系統整合運用，落實建置電子化政府，擴展公文交換普及至企業及民衆，加強資訊安全管理，促進電子資料流通，推展政府出版品流通，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提升政府知識管理效能，便捷應用檔案資訊。
- 三、統籌分配財力資源，審慎籌編預算，廣續健全政府財政，檢討改進中央對地方之補助，加強對地方政府預算編製及執行之規範，落實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有效推動公共建設，廣續

檢討特種基金之存續及管理之法制化，推行節約措施，紓解財政困難，辦理綜合統計及增進統計應用，編製就業、失業及國庫等統計，供公私部門參考應用。

四、建構專業績效的公務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強化人事法規鬆綁，提高人員核心能力，發揮人力運用效能，促進弱勢族群擔任公職，積極推動終身學習，刑罰學習刑政府，全面提升英語能力，加強與國際接軌，落實績效管理制度，有效激勵士氣，合理規劃待遇，建立彈性退離制度，策進公教福利精緻化，提升生活品質，推動人事行政數位神經系統，增進人力資源管理效能。

五、建立文宣整合機制，加強政府施政及績效宣導，促進政府與民衆溝通，建立國內外輿情通報機制，以蒐集、分析輿情，並構建以雙向交流為重點之傳播管道，建構多元國際傳播網，宣揚國情，並爭取國際友我輿論力量。